

公司简称：新疆众和

证券代码：600888

编号：临 2011-008 号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出席和召开情况：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了第五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并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参会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0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合理安排筹资结构，进一步提高净资产收益率，公司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决定将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为：年产1,200万平方米高压电极箔生产线、年产2万吨环保型电子铝箔生产设备、年产2万吨高纯铝生产线以及部分公用设施等，调整后的项目总投资为125,250万元，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修改为不超过118,262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修改为不超过7,280万股。具体调整内容

如下：

（1）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7,280万股（含本数），其中公司第一大股东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总数的10%（含本数）至15%（含本数）。在上述范围内，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发行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关联董事张新、李建华回避表决）。

（2）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8,26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电子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化项目（一期）的建设，该项目总投资125,250万元，建设内容包括年产1,200万平方米高压电极箔生产线、年产2万吨环保型电子铝箔生产设备、年产2万吨高纯铝生产线以及部分公用设施等。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为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关联董事张新、李建华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关联董事张新、李建华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运用可行性报告（修订）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十二五”战略规划，公司计划在乌鲁木齐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甘泉堡工业园投资建设电子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化项目（一期），该项目是国家示范工程产业化项目的进一步推广，旨在充分利用新疆优势资源的基础上，依托公司在高纯铝、电子铝箔、电极箔的技术优势，打造“能源—高纯铝—电子铝箔—电极箔”产业链。电子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化项目（一期）计划投资125,250万元，建成投产后将形成1,200万平方米高压电极箔、2万吨环保型电子铝箔、2万吨高纯铝的年生产能力。

二、项目发展前景

（一）国家“十二五”规划明确提出“将新材料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培育领域，以推动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跨越发展”，新材料产业已成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国防安全中重点发展、亟待科技提供支撑的产业和行业。作为新一代功能材料，电极箔、电子铝箔开始向新技术、新能源领域延伸。

作为国家新材料领域的核心骨干企业，公司成功研发的高附加值环保型电子铝箔技术，填补了国内电子铝箔技术空白，为环保型电容器生产提供低碳环保材料。作为国家发改委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年产1万吨精铝（高纯铝）电子材料产业化示范工程”和“非铬酸电子铝箔产业化示范工程”已分别通过国家发改委验收。公司电子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化项目（一期）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和自治区产业优化升级导向，符合国家“节能减排”战略方向。

（二）由于消费类电子产品在家庭中的普及，以及工业变频、自动化技术的发展，铝电解电容器的需求量越来越大，并且随着高效节能灯、电动汽车、风力发电设备等节能环保新产品的开发，铝电解电容器的应用领域也在不断的拓宽。特别是新兴环保能源行业如风力发电，大量使用新型电容器，市场潜力巨大。铝电解电容器在市场规模增长的同时，全球产业格局发生显著变化，在成本压力下，其制造向中国大陆不断转移。

全球铝电解电容器市场的发展，尤其是中国铝电解电容器市场的高速增长，带动了中国电极箔、电子铝箔等电子材料产业的迅猛发展，市场容量与铝电解电容器产量同步增长。同时，随着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升级换代，以变频技术、高效节能灯具、风力发电为代表的绿色节能领域的快速发展，以及以3G为代表的通讯领域和以高速铁路、电动汽车为代表的交通领域发展，都对高压电容器和高压电极箔产生了巨大需求，电极箔、电子铝箔的高压化、环保化的发展趋势日益明显。电子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化项目（一期）投产后，将使公司每年新增1,200万平方米高压电极箔、2万吨环保型电子铝箔、2万吨高纯铝生产能力，电极箔、电子铝箔等电子材料产业的迅速发展将为项目提供充分的市场保证，该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三、投资与经济评价

本项目投产后，预计年均实现营业收入152,775万元（不含税），年均实现利润总额20,644.44万元，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6.34%（税后），投资回收期为6.76年（税后，含建设期2年）。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1、项目立项进展情况

本项目已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71028 号文备案。

2、项目环保进展情况

国家环境保护部已对本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估，并出具了《关于新疆众和

股份有限公司电子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09]58号），同意项目的实施。

3、项目土地进展情况

本项目建设用地已取得米国用（2008）8983号、米国用（2008）第8984号、米国用（2011）第10636号和米国用（2011）第10637号的国有土地使用证，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用地均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

五、项目结论

电子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化项目（一期）为国家鼓励类项目，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扩大公司高压电极箔、环保型电子铝箔的市场供应能力，以进一步扩大公司的生产规模和成本优势，将资源优势转化为效益优势，有利于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